

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邵裕廷

電話：02-24301505

電子信箱：B2537401@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前參字第11401109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2550794_11424P004586_1140110917_114D2018725-0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有關落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教師留職停薪期間申請提前復職之審核與核准程序及相關因應措施案，請查照。

說明：依教育部114年3月14日臺教授國字第1146000537號函辦理。

正本：本府所屬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含附件)

電 2025/03/25 文
交 08:30:32 章

人事室 114/03/25



1140102663